

LA2023-2-29

合同编号: RSDL-B-230108

安全技术服务合同

甲方（委托方）: 东方日升（宁波）电力开发有限公司

乙方（受托方）: 内蒙古隆安安全评价有限公司



(签章页，以下无正文)

甲方：东方日升（宁波）电力开发有限公司	乙方：内蒙古隆安安全评价有限公司
甲方（盖章） 	乙方（盖章） 
通讯地址：浙江省宁海县梅林街道塔山工业园区（七星北路 161 号）11 幢 1 层	通讯地址：包头市稀土高新区创业园区研浩科技楼
法定代表人：	法定代表人： 
联系电话：	联系电话：15034713557
委托代理人： 	委托代理人： 
联系电话：0574-59953192	联系电话：0472-6975486
传真号码：	传真号码：0472-6975486
税号：91330200091909163L	税号：
开户银行：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海梅林支行	开户银行：中国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包头开发区支行
帐号：33101997200059899999	帐号：152001480018018017238
行号：	行号：30112000066
邮政编码：	邮政编码：014010
签订日期：2023.5.5	签订日期：2023.5.5